

附錄二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由本公司申報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會計師報告(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一部分，載入本文件僅供說明用途。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未經審核備考報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以說明[編纂]對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2018年6月30日進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而編製，收錄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並就[編纂]的影響作出調整。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作說明用途而編製，且由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真實反映緊隨[編纂]完成後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於2018年 6月30日 本集團 合併有形 資產淨值 千港元 附註1	[編纂] 估計 [編纂] 千港元 附註2	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合併有形 資產淨值 千港元	每股股份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合併有形 資產淨值 港元 附註3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499,245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499,245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根據於2018年6月30日合併權益總額人民幣408,547,000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計算，並以人民幣1元兌1.222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 (2) [編纂]估計[編纂]根據按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編纂]的下限)及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編纂]的上限)的[編纂]的[編纂](預期將緊隨[編纂]完成後發行的[編纂]的[編纂]%)計算，經扣除2018年6月30日前未入賬的估計[編纂]及其他估計相關費用，且並無計及[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股份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根據預期將緊隨[編纂]完成後發行的[編纂]計算。
- (4) 並無對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作出調整，以反映於2018年6月30日之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編纂]

[編纂]

[編纂]